

秭归县财政局文件

秭财农函〔2024〕62号

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县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(烟叶产业发展项目) 计划的通知

秭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(烟叶办):

根据县政府专题会议纪要〔2024〕1 号文件精神,现下达 2024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65 万元,用于烟叶产业发展项目。

请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,精心组织项目建设,加强项目资金管理,做好项目资金公示公开,严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衔接资金,在确保资金安全的

前提下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